

中国计量测试学会

量学发〔2026〕4号

中国计量测试学会关于印发 《2025年职业能力水平评价工作报告》及 《2026年职业能力水平评价工作计划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依法合规开展职业能力评价工作，夯实职业能力评价工作高质量发展，构建科学高效的人才培养体系，现印发《中国计量测试学会2025年职业能力水平评价工作报告》及《中国计量测试学会2026年职业能力水平评价工作计划》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- 附件：1.中国计量测试学会2025年职业能力水平评价工作报告
2.中国计量测试学会2026年职业能力水平评价工作计划

中国计量测试学会
2026年1月5日

附件 1

中国计量测试学会 2025 年职业能力水平评价工作报告

2025 年是中国计量测试学会（以下简称“学会”）深化职业能力水平评价改革、推动评价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年。一年来，在各分中心的协同努力下，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紧扣国家职业能力评价政策要求，聚焦“四统一”（统一职业标准、统一教材、统一题库、统一评价工作体系）目标，扎实推进评价规模拓展、教学资源建设、制度规范完善及分中心管理优化等重点工作，职业能力评价的社会认可度与行业影响力持续提升。

一、扎实推进各项工作，职业能力评价成效显著

在各分中心共同努力下，2025 年职业能力评价工作有序推进、成效显现，为服务计量测试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。

（一）评价规模稳步增长，社会认可度持续提升。

截至 2025 年 11 月底，职业能力评价中心累计完成评价 22954 人次，较 2024 年全年增长 20.2%。自 2019 年以来，年度评价人次与收入连续七年保持正向增长，尤其是近 2 年来，增速明显，反映出评价工作的社会需求与公信力不断增强。从工种结构看，检验类工种仍是主体，其中化学检验员（28.2%）、农产

品食品检验员（21.8%）、物理性能检验员（8.03%）为前三大主力；计量类工种稳步推进，长度计量员、热工计量员、力学计量员合计占比持续提升，计量技能人才评价体系逐步完善。

（二）教学资源建设有序推进，标准化基础逐步筑牢。

为做好统一教材、统一题库等工作任务，学会进一步加强教学资源规范化建设，目前已完成“农产品食品检验员”工种的教学资源终审（含教学计划、考试大纲及标准化题库），为该工种标准化评价奠定基础；同步启动化学检验员等工种的教学资源编制工作。

（三）制度规范体系不断完善，公信力保障持续强化。

为进一步完善职业能力评价制度体系，学会在原有机构管理办法、收费管理办法、评价范围、平台使用手册等制度文件基础上，新发布关于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加强培训纪律等通知，进一步对培训内容、师资、活动组织、经费管理等关键环节提出更明确、更严格的要求。针对个别证书造假行为，及时发布声明并实施严肃处理，推动培训和职业评价环境风清气正、规范有序。

（四）分中心管理动态优化，评价网络健康发展。

为了提升评价质量，确保职业能力评价工作健康发展，学会坚持“有进有出、优胜劣汰”的原则，规范分中心设置与运行：依规取消2家分中心资质，同年新增2家分中心。通过分中心“调研”“约谈”等形式了解分中心情况，推动分中心从“数量扩张”向“质量提升”转型。

在国家职业能力评价改革持续深化、社会期待不断提高的背景下，整体工作虽已形成了阶段性成果并积累了有益经验，但从标准化、规范化、专业化等维度审视，对照改革目标与公众期望，仍存在一定的差距：一是“四统一”推进没有完全到位。在职业标准细化、教材版本差异、题库更新等方面与“四统一”目标仍有差距，尚未形成全国一致的标准化评价体系。二是市场开拓不足。计量测试领域从业人员基数大、需求旺盛，但宣传触达、评价服务仍显薄弱，潜在需求尚未充分转化为有效规模。三是学会管理存在薄弱环节。对分中心以事后抽查为主，过程性指导与实时监控不足，个别分中心出现“重业务、轻规范”倾向。四是自律意识参差不齐。少数分中心为追求短期效益，存在夸大证书效力、学员服务不到位、评价质量把控不严等问题，损害学会整体公信力。

二、全面分析职业能力评价面临的新形势和新要求，提高对职业能力评价工作重要性的认识

（一）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职业能力水平评价工作。

党的二十大把教育、科技、人才确立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基础性、战略性支撑，强调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、人才强国战略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。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《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》，把科技自立自强水平大幅提高作为“十五五”时期的重要目标，强调统筹教育、科技、人才一体发展，完善科教协同育人机制，畅通教育—科技—人才良性循环，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

体效能。中共中央、国务院 2025 年发布的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-2035 年）》，对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作出系统部署，突出职普融通、产教融合，并提出健全教育、科技、人才一体统筹推进机制，为评价工作明确了方向任务和实践路径。2024 年全国教育大会上，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构建职普融通、产教融合的职业教育体系，大力培养大国工匠、能工巧匠、高技能人才。

上述政策文件，充分说明党中央、国务院高度重视职业能力水平评价工作，凸显了职业能力水平评价在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和教育强国、科技强国、人才强国协同建设中的基础性地位，同时对学会作为科技社团，对构建科学、权威、规范的职业能力水平评价体系提出了更高要求。

（二）建立符合国家发展要求和社会发展需求的职业能力评价体系。

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印发的《关于健全完善新时代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制度的意见（试行）》（人社部发〔2022〕14 号）中强调，实行用人单位与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分类实施职业技能等级认定，支持用人单位自主开展认定、推行社会化认定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财政部《关于实施“技能照亮前程”培训行动的通知》（人社部发〔2025〕10 号）中也强调了，自 2025-2027 年聚焦康养托育、先进制造、现代服务、新职业等重点领域，面向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、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，全面推行“岗位需求+技能培训+技能评价+就业服务”四位一体项目

化培训模式。

学会将按照政策要求，围绕先进制造、现代服务、新职业等重点领域，面向计量测试领域从业人员，构建国家职业标准要求下的职业能力评价体系，开发真实岗位任务题库，推行理论+实操并重的评价，实施考务，努力建设数字化监管，落实四位一体，服务新质生产力与现代化产业体系。

（三）职业能力水平评价是提升人才职业技能的重要手段。

职业能力水平评价是提升人才职业技能与岗位胜任力的关键抓手，是贯通教育—产业—就业的关键枢纽。面向产业发展前沿与岗位实际需求，通过构建贴近真实工作场景的考核体系与评价标准，引导职业技能精准对接产业链、供应链、创新链，深化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、职普融通，推动人才培养与产业技术进步同频共振、同向发力。作为国家一级学术团体与专业组织，学会开展科学、权威、专业的职业能力水平评价，有利于精准识别出掌握前沿技术、精通工艺创新的高技能人才，促进职业教育与区域发展相协调、与产业布局相衔接，服务新质生产力培育与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，为完善国家技能人才评价体系提供有力支撑，把“培养大国工匠、能工巧匠、高技能人才”重要指示落到实处。

学会将严格落实各部委关于职业能力水平评价工作要求，推动各分中心严格按照统一标准开展工作，以更高水平、更严要求、更实作风，建立符合国家发展要求和社会发展需求的职业能力评价体系，持续提升职业能力水平评价的科学性、权威性与公益性，

为服务国家战略、支撑新质生产力发展、培育高素质技能人才提供坚实保障。

三、开拓思路，加强改革，不断开拓职业能力评价工作新局面

2026 年，学会将继续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、技能人才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引，牢牢把握“强基础、严监管、促规范、提效能”工作主线，聚焦主责主业，稳中求进、以进促稳，全面推进职业能力评价工作向更高水平发展。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，提升政策把握与执行效能。

党中央、国务院高度重视职业能力评价工作，连续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性文件，希望各分中心深入理解这些文件精神，把握其精神实质和内在要求，用高度的政治自觉主动做好职业能力评价工作。

（二）夯实教务资源基础，系统推进“四统一”评价体系建设。

以“四统一”为核心，系统推进各职业工种教学资源建设：2026 年底前完成化学检验员等重点工种的题库更新；2029 年底前实现所有工种（占比超 80%）的教学计划、考试大纲、题库“三统一”，从源头上保障评价的科学性与公平性。鼓励分中心围绕题库共建、标准共研、质量共评开展协作，形成优势互补、协同提升的良好生态。

（三）优化分中心建设，建强考评队伍。

严格执行分中心动态调整机制：对评价质量高、学员口碑好

的分中心给予政策倾斜（如优先试点新工种、增加考位配额）；对存在违规行为（如伪造证书、虚假宣传、学员投诉集中）的分中心“零容忍”，一经查实立即取消资质并全网通报。同步加强考评人员队伍建设，2026 年开展评价员培训不少于 1 次，重点提升专业能力与廉洁意识，确保“考准、评严”。

（四）完善制度规范体系，规范运行。

坚持制度管人、流程管事，推动制度宣贯、执行评估、持续优化闭环运行。出台《职业能力评价分中心管理办法（2026 版）》，细化设立条件、过程考核、质量督导、退出机制等全流程标准，压实主体责任。编制《内部管理流程手册》，明确评价组织、证书发放、档案管理、收费公示、投诉处理等核心业务的操作规范与风控要点，提升可复制、可监督水平。

（五）加强调研与协同，凝聚高质量发展合力。

组建专项调研组，赴重点分中心与行业企业开展联合调研，聚焦工种设置需求、学员服务痛点、区域竞争动态等一线问题，形成《分中心发展需求清单》与《年度改进计划》。

（六）加快信息化平台建设，提升评价服务效能。

启动职业能力评价平台二期升级，重点建设“两大模块”：一是题库管理模块，实现题库动态更新、智能组卷及难度分析功能；二是线上理论考试平台，2026 年底前初步实现理论考试线上化和统一化，2030 年底前逐步覆盖全部工种。

各分中心要深刻认识职业能力评价工作的政治意义与社会

价值,切实提高政治站位,以“国字号”品牌的标准严格要求自身。希望各分中心携手并进,共同推动职业能力水平评价工作再上新台阶,为我国培养高素质技能人才、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!

中国计量测试学会 2026 年职业能力水平评价工作计划

2026 年，中国计量测试学会（以下简称“学会”）将继续以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引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人才强国思想，紧紧围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、国家人社部关于人才建设有关任务要求，立足新质生产力培育需求，以培养高素质人才为目标，着力补短板、强弱项、固根基、促提升，积极开展职业能力评价工作，为高质量发展开好局、起好步提供有力支撑。

一、对标国家和社会对人才的各种需求，修订和完善能力评价的职业和工种范围

（一）对照最新国家职业分类目录及职业标准，对现有覆盖的职业和工种进行逐一核查，重点厘清职业边界模糊、岗位设置不合理、能力要求滞后的内容，形成修订清单。

（二）分层次、分阶段开展修订，联合各分中心专家、技术骨干，优化职业、工种、方向名称表述、调整岗位能力模块，补充工作岗位技术对应的技能要求，逐步完成学会现有 9 大职业修订任务。

（三）强化衔接适配，修订内容严格对接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要求与职业发展路径，同步关联后续教材修订、题库建设等工作，确保职业和工种设置与人才培养、评价体系协同统一。

二、紧跟社会技术发展，及时更新职业标准要求

（一）拓宽信息收集渠道，密切跟踪人社部职业标准更新动态，精准捕捉技术变革对职业技能的新要求。

（二）分类推进更新职业评价标准。目前学会 9 大职业中，仅试验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未更新，未来将参照国家职业标准开发流程，牵头或参与制定职业配套标准，形成“评估-修订-发布-落地”闭环管理。

（三）强化标准落地支撑，编制标准解读手册，组织专题培训，覆盖考评人员、培训机构骨干等关键群体，推动更新后的标准有效应用于培训、评价全流程。

三、聚焦标准内容适配，及时修订培训教材

（一）明确修订重点，对照更新后的职业标准及修订后的职业（工种）要求，对现有教材进行全面梳理，重点修订技术内容落后、技术参数过时、技能模块缺失、案例场景陈旧等内容，新增新技术应用、实操技能提升、职业素养培育等内容。

（二）优化编制模式，组建由行业专家、资深教师、企业技术骨干构成的编写团队，采用“理论+案例+实操”相结合编写思路，开发手册型、新媒体型教材，增强教材可读性与实操指导性。

（三）强化质量管控，建立教材修订审核机制，通过专家评审、教学试用、企业反馈等多环节把关，确保教材内容与职业标准一致、与岗位需求贴合。

四、严格把关，建立统一、适用的职业题库

（一）进一步明确建设范围，逐步覆盖学会9大职业（工种），2026年重点补齐新兴职业、特色工种题库短板，确保每个职业（工种）对应不同技能等级均有充足试题储备。

（二）规范命题流程，建立“企业提需求、专家编试题、一线验效果”的协同机制，命题内容严格匹配职业能力要求，突出实操导向，增加案例分析、技能应用类试题占比，形成分级分类的题库架构，各职业新增试题不少于一千道以上。

（三）健全管理机制，搭建题库管理模块，实现试题分类存储、智能检索、动态更新，建立试题质量审核与反馈机制，通过考试应用、用户评价持续优化试题质量，保障题库适配人才评价需求。

五、强化考评队伍建设，推进考评员人才库建设

（一）明确分类选聘标准，严格遵循“品行端正、业务精通、经验丰富、公正自律”原则，差异化设定三类人才资格条件，制定各类型人员管理办法，同时设置破格条款。

（二）扩大队伍规模与覆盖面，通过单位推荐、社会招募、行业遴选等多元渠道，重点吸纳产业工匠、院校骨干教师、企业技术骨干、行业管理专家等，全年新增考评员、高级考评员、督

导员三类管理人才，建成覆盖所有核心职业（工种）、功能互补的人才库。

（三）规范管理使用与培育，建立“统一培训、考核准入、动态管理、随机派遣”机制，开展政策法规、考评技术、督导方法等专题培训，覆盖全部入库人员；实行聘用制管理，聘期不超过3年，考评或督导职业不超过3个，推行轮换制与回避制；逐步建立履职评价体系，将考评质量、督导成效、纪律表现等纳入对考评人员的年度考核，实行优胜劣汰，持续提升队伍公信力与专业能力。

六、深化制度建设，筑牢制度根基

（一）开展制度梳理优化，对现有制度进行全面梳理，废止过时失效制度，修订内容不完善、执行不顺畅的制度，重点新增涵盖标准管理、考评人才库管理、考核站点管理办法等领域的新制度，形成“覆盖全流程、务实管用”的制度体系。

（二）强化制度宣传解读，通过制度解读会、线上宣讲会、手册发放等多种形式，确保全员熟知制度要求，建立咨询答疑机制，及时解决执行中的疑问，提升制度知晓率，确保制度执行到位。

七、聚焦数字转型，推进信息化建设及线上考试系统搭建

（一）搭建线上考试系统，整合题库资源、身份认证、自动阅卷等功能，实现理论考试全流程线上化，支持单人单卷、智能

组卷，满足不同职业（工种）、不同等级的考试需求，确保系统稳定、安全、可追溯。

（二）优化信息化配套设施，升级一体化信息管理平台，实现线上考试系统与题库管理、考评员管理、考核站点管理等模块数据互联互通，构建“大数据+精准服务”模式，为决策提供数据支撑。

（三）强化系统安全与运维，建立网络安全防护机制，定期开展系统升级与漏洞排查，配备专业运维团队，保障线上考试顺利开展。

八、强化规范管控，推进考试站点管理

（一）完善管理机制，修订考试站点管理办法，明确站点设立标准、职责权限、考核要求，建立“总部统筹+区域督导”的管理模式，安排专人对接指导，提升管控效能。

（二）强化日常督导，重点核查站点实操考试组织、场地设备、人员配备、合规经营等情况，全年开展专项督导，对存在问题的站点限期整改。

（三）严格退出管理，严格按照考核站点管理办法，对连续年度无实质工作、服务质量差、存在违规行为的站点，坚决予以约谈、暂停业务直至取消资格，优化考试站点布局，提升整体服务水平。

九、前瞻布局谋划，推进新职业开发

（一）深化调研计量测试、检验检测相关领域社会发展需求，密切跟踪人社部新职业征集动态，开展从业人员规模、职业活动稳定性、技术独特性等调研，形成新职业发展分析报告。

（二）了解新职业申报流程，按照国家新职业申报要求，梳理新职业核心技能要素、岗位设置、发展前景等内容。及时申报新的评价职业，拓宽评价领域。